

附件 2

同心县市场监管系统 2024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计划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信用风分类差异抽查比例	抽查类型	组织抽查部门	实施检查部门	联合检查参与单位	完成时限
1	全县市场主体登记事项检查及公示信检查	1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； 2.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；经营（驻在）期限； 3. 经营（业务）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（业务）项目； 4. 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； 5.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任职情况； 6. 法定代表人、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。	全县登记的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A类 1%， B类 1%， C类 8%， D类 100%； 农民专业合作社 3%； 个体工商户 0.5%；	不定向	注册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 年 10 月
2	企业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抽查	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检查	全县登记的全类企业、外国企业常驻机构	企业 A类 1%， B类 1%， C类 8%， D类 100%；	不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人社局、商务局	2024 年 10 月

3		年度报告、即时公示信息检查	全县登记的 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A类1%， B类1%， C类8%， D类100%；	不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0月
4		大型企业逾期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 的检查	全县大型企业	100%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0月
5	明码标价、价格 欺诈等价格行 为抽查	2024年重大节假日、重点时段市场 价格行为专项检查	宾馆酒店、民 宿、旅游商品 销售及周边 餐饮、停车场 等	企业 A类2%， B类5%， C类100%， D类100%， 个体5%；	不定向	价竞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0月
6	教育收费专项 检查	各类教育机构收费行为专项检查	幼儿园、民办学 校、校外培训机 构	3%	不定向	价竞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0月
7	医疗机构收费 行为抽查	各级医疗机构收费行为	医院、卫生院、 卫生服务中心 (站)、门诊部、 诊所、卫生所 (室)	5%	不定向	价竞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0月

8	全县文物市场规范管理监督检查	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A类 50%, B类 40%, C类 100%, D类 100%; 个体 10%;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9	全县拍卖市场规范管理监督检查	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	企业	企业 A类 5%, B类 20%, C类 100%, D类 100%;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10	全县野生动物保护市场规范管理监督检查	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	企业、农专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A类 10%, B类 30%, C类 100%, D类 100%; 农专 50%; 个体 50%;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11	全县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	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A类 30%, B类 50%, C类 100%, D类 100%;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12	广告行为抽查	广告发布行为监督检查	广告经营企业	企业 A类 10%, B类 20%, C类 100%, D类 100% 个体工商户 10%;	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13		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	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企业	企业 A类 20%, B类 50%, C类 100%, D类 100%;					
14	食品生产监督检查	1. 生产环境条件的检查 2. 进货查验情况的检查 3. 生产过程控制的检查 4. 产品检验的检查 5. 贮存及交付控制的检查 6. 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的检查 7. 从业人员管理的检查 8.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的检查	获证食品生产企业	A类 1%, B类 2%, C类 30%, D类 80%;	不定向 (重点检查事项)	食品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15	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1.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2.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 3.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4.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5.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6. 食用农产品销售监督检查 7.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8.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; 9.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食品销售经营者	食品销售企业: A类 2%; B类 5%; C类 50%; D类 100%。 个体户: 2%;	不定向	食品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0月
16	餐饮服务监督检查	1.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; 2. 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 3.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 4. 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; 5.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 6.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 7.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 8.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	餐饮服务经营者	企业: A类 1%, B类 10%, C类 70%, D类 100%; 个体工商户: 5%;	不定向	食品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17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; 2. 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 3.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 4. 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; 5.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 6.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 7.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 8.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; 	学校食堂	10%	定向	食品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教育局	2024年11月
18	托幼机构、养老机构等食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; 2. 原料控制(含食品添加剂)情况的检查; 3.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; 4. 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; 5.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; 6.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; 7.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; 8.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; 	托幼机构、养老机构等食堂	10%	定向	食品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19	全县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	企业 A类10%, B类15%, C类100%, D类100%;	定向	特设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20	全县移动式压力容器、气瓶充装单位监督检查	充装单位监督检查	充装单位	企业 A类15%, B类20%, C类100%, D类100%;	定向	特设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21	全县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的监督检查	生产单位监督检查	生产单位	企业 A类10%, B类15%, C类100%, D类100%;	定向	特设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22	全县节假日涉及民生计量器具专项检查	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	集贸市场、早市、超市、个体经营户及其它经营者	企业 A类1%, B类5%, C类70%, D类100%;	不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23	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	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	能效标识产品生产、销售企业	企业 A类1%, B类5%, C类8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24	水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	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	抽水马桶销售企业	企业 A类1%, B类5%, C类8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25	全县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	检验检测机构	B类15%, C类10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26	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监督检查	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检查	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	100%	定向	特设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交通局	2024年11月
27	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检查	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	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	B类30%, C类10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环保局	2024年11月
28	机动车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检查	机动车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检查	机动车销售企业	企业 A类1%, B类10%, C类7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商务局	2024年11月
29	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	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、有效性的检查	辖区内注册的自愿性认证机构、获证组织	辖区内注册的自愿性认证100%; 获证机构按照市场监管总局抽取为准。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30		强制性产品认证、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、有效性的检查	辖区内注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获证组织	C类50%, D类100%;	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30	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	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	企业	A类1%， B类10%， C类80%， D类100%；	不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32		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	社会团体	10%	不定向	质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33	全县各类市场主体专利真实性检查	1. 专利证书、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2. 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D类100%， 个体10%；	不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34	全县各类市场主体商标使用行为检查	1.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2. 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（含地理标志）使用行为的检查 3. 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	企业 C类80%， D类100%； 个体工商户10%；	不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35	全县商标代理行为检查	商标代理行为专项检查	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商标代理机构	A类30%， B类100%， C类100%	不定向	市管科	各科、室、 所、队		2024年11月

注：抽查类型：定向、不定向。